

中国旅游协会旅游教育分会

教育发【2022】28号

关于举办全国大学生粤港澳海洋旅游创新 大赛的通知

各高校、科研院所、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加快推动粤港澳地区文旅产业应用型人才培养，中国旅游协会旅游教育分会和珠海科技学院决定联合举办“全国大学生粤港澳海洋旅游创新大赛”。现将相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旅游协会旅游教育分会

珠海科技学院

承办单位：珠海科技学院旅游学院

珠海科技学院金融与贸易学院

支持单位：广东省本科高校旅游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中山大学旅游学院

珠海市旅游总会

珠海九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

珠海长隆国际海洋度假区

广东振远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拱北口岸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东华智慧城市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创投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媒体支持：“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中国旅游报等行业媒体和地方媒体及抖音、快手等新媒体。

二、大赛内容

（一）大赛主题

大赛主题为“创新海洋旅游 助力产业腾飞”。

（二）总体要求

立足粤港澳海洋旅游资源禀赋，以保护海洋生态，挖掘海洋文化为主要内容的海洋旅游项目开发、海洋旅游（文创）产品开发、海洋旅游目的地营销策划、海洋旅游业态创新等。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观光游览、休闲度假、主题公园、海滩游玩、邮轮游艇、研学旅游、红色旅游、通航旅游、摄影旅拍、文化演艺、休闲渔业、露营、自驾、极限运动、水上运动、时尚体育赛事等。

（三）实地考察

为帮助参赛团队高质量地完成大赛作品，主办方将为珠海或粤港澳海洋旅游创新项目研究的团队，提供作品研发期间的实地考察调研的支持。如有需要赴珠海进行实地考察的团队，可提前联系承办单位联系人，承办方将根据时间安排、需考察的项目、疫情防控要求等与申请考察团队协商安排。

三、大赛日程

序号	阶段	时间	内容
1	报名	即日——2022年9月30日	填写报名表并发送至大赛指定邮箱 hyly-zh@zcst.edu.cn。
2	作品提交	2022年10月1日——10月23日	1. 将完整的、有指导教师签名的参赛作品发送至大赛指定邮箱 hyly-zh@zcst.edu.cn。 2. 报名团队需在指定时间内贴合实际设计便于成果转化的产品。参赛团队、指导老师共同打磨产品。
3	初赛作品评审	2022年10月24日——11月6日	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确定晋级决赛的团队名单并公布。

4	决赛与颁奖	具体时间待决赛通知发布时公布	邀请晋级决赛的团队赴广东省珠海市参加现场决赛。决赛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	-------	----------------	------------------------------------

四、作品要求

每个团队可以围绕以下一个或多个方面创作作品，每个团队限提交一份作品，作品需紧扣大赛主题。大赛不进行分类评选，对所有作品都将统一从创新性、市场应用、可行性、主题特色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1. 海洋旅游项目开发

针对不同的旅游需求，以海洋旅游为核心，设计差异化且突出海洋旅游主题的旅游项目，需主题鲜明、特色突出，合理充分地利用海洋资源，将海洋资源与旅游深度融合。要求提交旅游项目开发方案。

2. 海洋旅游（文创）产品设计

充分考虑“吃、住、行、游、购、娱”等方面存在的短板问题。充分挖掘粤港澳地区海洋历史文化遗产、海洋民俗文化、海洋生物文化等元素，设计出简洁大方的、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创产品，要避免与其它旅游市场中的产品同质化。

3. 海洋旅游目的地营销策划

结合粤港澳旅游发展实际，选择具有目的地属性的大到城市、区县、乡村等，小到旅游区、社区、景区点等，包括但不限于旅游目的地规划、体验项目设计、文化演艺创意、

营销项目策划等，立足不同类型的海洋旅游需求和市场特点，结合海洋文化和特色，突出项目的原创性、体验性、市场性、时代性等特点，最大可能地实现项目落地转化。

4. 其他

鼓励选手将海洋旅游与文化、体育、艺术、工农业、服务业、数字化等其他产业类型相结合，设计出海洋旅游与健康、养老、科创、文化、房地产、金融投资等其他业态融合发展的海洋旅游业态创新等创意策划作品。

五、参赛要求

1. 全国普通高等院校在校研究生、本专科学生、高职学生均可报名参赛(可跨学校、院系组队报名，无专业限制)。

2. 报名团队成员数量为 3-5 人，报名时须有指导教师 1 人。

3. 参赛选手只能参加一个团队，不可同时申报多队。团队名称、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不得临时变更。

4. 参赛团队需提交完整的设计作品，作品格式为 PDF 版电子文档，力求具有时代性、创新性，便于操作和推广。

5. 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大赛不接受参与过其他比赛的获奖作品。进入决赛的作品版权归主办方所有。严禁抄袭、模仿、拷贝他人的作品，一经查出大赛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如损害第三方合法权益，参赛者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六、奖项设置

1. 决赛通过评审作品和现场展示表现两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分，评选出以下奖项，同时颁发奖杯证书。获奖数量将依据参赛队伍总数比例来确定，其中特等奖奖金 5000 元，一等奖奖金 3000 元，二等奖奖金 2000 元。

2. 大赛同时设置分赛区一、二、三等奖若干名并颁发获奖证书，获奖数量将依据参赛队伍总数比例来确定。

3. 大赛将在分赛区的全部获奖团队中评选优秀指导教师并颁发获奖证书，获奖数量将依据参赛队伍总数比例来确定。大赛将在决赛的全部获奖团队中评选最佳指导教师并颁发获奖证书。

4. 大赛将评选优秀组织奖，并颁发证书。

七、其他事项

1. 大赛不收取报名费，参赛报名表须发送至大赛专用邮箱 hyly-zh@zcst.edu.cn。

2. 本次比赛地点在广东省珠海市。参加决赛及颁奖典礼的各团队，往返比赛地点的大交通费用由各队自行承担；在比赛地的住宿费及交通费由承办单位统一安排。

3. 入围决赛名单和决赛事宜通知将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在大赛指定平台发布。其他未尽事宜及变动情况以具体通知为准。

4. 大赛指定官网

中国旅游协会旅游教育分会：<http://www.cteweb.cn/>

珠海科技学院：<https://www.zcst.edu.cn/>

5. 联系人

程巍 微信号 13825636082

邮箱 228870647@qq.com（此邮箱非投稿邮箱，仅做咨询用途）

冯悦 微信号 sukiii_fy

邮箱 529233276@qq.com（此邮箱非投稿邮箱，仅做咨询用途）

6. 大赛指定微信公众号



中国旅游协会旅游教育分会



珠海科技学院



珠科旅游学院

附件一：全国大学生粤港澳海洋旅游创新大赛作品要求

附件二：全国大学生粤港澳海洋旅游创新大赛报名表

中国旅游协会旅游教育分会

2022年9月9日



附件一

全国大学生粤港澳海洋旅游创新大赛作品要求

一、选题要求

立足粤港澳海洋旅游资源禀赋，以挖掘海洋文化，发展海洋旅游经济为主要内容的海洋旅游项目开发、海洋旅游（文创）产品开发、海洋旅游目的地营销策划、海洋旅游业态创新等。

二、内容要求

1. 作品名称准确精炼，能准确概括作品内容和创意特色；
2.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贴合粤港澳政策导向，符合粤港澳资源条件及旅游业发展实际；
3. 作品应符合营销规范，贴合新技术发展趋势，激发市场需求，富有时代气息；
4. 细节内容以及分析精炼准确，专业性强，有现实意义和可操作性；
5. 鼓励在内容上有所创新，开拓全新领域。

三、框架要求

可以针对不同的群体设计粤港澳海洋旅游创新产品，主题鲜明、特色突出。所提交的作品应包含作品名称、作品摘要、作品正文（包括但不限于目标市场分析、设计思路、产

品或项目详情、推广策略、业绩目标等)。

四、提交作品要求

1. 参赛选手需提交完整作品，作品形式需为 PDF 版电子文档。如为了丰富作品内容，拟在作品中穿插小视频，则需要单独提交视频文件。视频格式为 MP4，宽高比 16: 9，分辨率 1920×1080，视频大小不超过 200M。

2. 各院校参赛作品一律提交至指定邮箱：**hyly-zh@zcst.edu.cn**，命名要求：“参赛学校名称-参赛团队名称-作品名称-所属分组”，如：“珠海科技学院-逐浪队-逐浪人生-海洋旅游项目开发组”。

3. 参赛作品如果涉嫌抄袭等不良行为，将被取消比赛资格，所产生经济及法律后果由选手自负。

4. 为确保大赛的公正性，参赛队名称不能体现院校及个人信息，作品内容中亦不得含有参赛队队员、指导教师和所在学校的任何相关信息，否则视为作弊，将被取消参赛资格。

5. 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参赛报名，报名截止日期：2022 年 9 月 30 日，逾期报名参赛无效。

6. 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作品提交，提交截止日期：2022 年 10 月 23 日，逾期提交作品无效。

附件二

全国大学生粤港澳海洋旅游创新大赛报名表

作品名称				团队名称		
负责人邮箱						
参赛选手①（负责人）						
姓名	性别	所属院校	专业	手机号码	微信号	
参赛选手②						
姓名	性别	所属院校	专业	手机号码	微信号	
参赛选手③						
姓名	性别	所属院校	专业	手机号码	微信号	
参赛选手④						
姓名	性别	所属院校	专业	手机号码	微信号	
参赛选手⑤						
姓名	性别	所属院校	专业	手机号码	微信号	
指导教师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手机号码	微信号	邮箱	